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429K/2022-02816	分类:	委员提案;议案
发文机关: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成文日期:	2022年07月08日
标题:	对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224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科发医〔2022〕97号	发布日期:	2022年07月28日

对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224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吉科发医〔2022〕97号

张锋委员:

您在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打造吉林省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高地的建议》收悉,按照工作实际,经会同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和省工信厅认真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加强顶层统筹设计,打造产业特色亮点”的建议。

省科技厅作为全省医药健康产业领导小组牵头部门,十分重视生物医药产业发展的顶层统筹设计,2021年,先后起草印发了《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关于加快医药强省建设 促进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关于推进医药强省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等政策

体系。其中,《实施意见》中明确提出:精准定位发展方向,推进产业优化升级。全面实施“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以加强“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为重点,根据每个走廊节点地区特色确定了发展定位。支持长春国家生物产业基地、通化国家医药城发展,引导人才、科研等各类要素向“双核”集聚,将长春打造成国家生物产业高地,将通化打造成国家医药名城。支持辽源以化学药和梅花鹿产业为特色,加快建设化学原料及合成药生产基地。支持梅河口大力发展化学药、中药、生物药产业,形成有示范和带动性的产业集群。支持白山以人参等长白山道地药材资源开发为特色,加快建设原料和健康产品生产基地。支持延边围绕朝医药特色、中俄朝区位优势,加快建设“一城一中心”(敦化国家医药城、延龙图一体化医药健康产业区域中心)现代中药产业带,支持敦化建设原料药生产基地。把“长辽梅通白延医药健康产业走廊”建设成为医药健康产业的承载区、创新成果的集聚区、创新服务的密集区、引领发展的示范区。走廊地区医药健康工业总产值实现全省占比85%以上。

下一步,省科技厅将会同各成员单位立足省内特色资源优势,持续加强顶层设计,打造吉林省生物医药产业特色亮点,加快形成产业布局优、集聚程度高、产业竞争力强的产业发展格局,做大做强我省医药健康产业,把吉林打造成国内外有影响力的北药基地,助力新时代吉林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

省工信厅为加快推进我省生物制药产业快速发展,在“加强顶层设计,打造产业特色亮点方面”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在《吉林省工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将医药产业作为重要产业认真分析研究,提出全省医药工业发展重点和方向。参与编制了《吉林省“十四五”医药健康产业发展规划》《吉林省生

物制药产业发展报告》和《吉林省生物制药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二、培育行业领军企业，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壮大，支持长春生物所、延边凯莱英药业等项目建设，丰富产品种类，提升技术含量，优化产业结构。其中，生物所新冠疫苗分包装项目已于2021年4月建成投产，12条分包装生产线年产能达24亿剂，2021年新冠疫苗净增产值30.08亿元，截至目前共分装新冠疫苗4.03亿剂，产品供应18个国内省市地区，为国家疫情防控做出重要贡献。凯莱英药业已完成三期项目建设，并持续扩大产能规模，深入国际合作领域。下一步，将继续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生物医药产业规划布局工作，促进我省从医药大省迈向医药强省。

二、关于“加码政府资金支持力度，引进社会资本参与”的建议。

省财政厅对建议中涉及财政的有关建议，经研究，提出答复意见如下：

一、我省已成立吉林省生物制造产业基金，规模0.57亿元，投资省内生物制造领域项目8个，累计投资0.57亿元。同时，省股权投资引导基金目前已与社会资本成立投资领域包括医药领域的子基金19支，累计投资省内医药领域项目18个，累计投资额15.4亿元。二、不断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对企业技术交易和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成果转化项目给予补贴，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效率，组建了省级科技风险投资基金和省高校产学研引导基金，规模分别达到8.8亿元和8亿元。下一步，我们将配合相关部门不断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支持政策，充分发挥基金引导撬动作用，促进我省生物医药产业健康发展。

三、关于“加大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促进技术成果转化”的建议。

省科技厅强化不断健全平台的公共服务功能，提升产业的支撑能力。医疗健康领域建有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9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5个，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和工程实验室76个、省级重点实验室57个、省级科技创新中心56个、院士工作站5个，省级科技成果转化中试中心10个，省级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10个，国际科技合作基地24个。一类新药伪人参皂苷GQ、注射用重组人白蛋白等100多个新药正在开展临床研究，冻干鼻喷流感疫苗、关黄母颗粒等170多个医药健康产品已取得生产批号，苯磺酸氨氯地平片等34个化学仿制药通过一致性评价，“肺宁颗粒”“血栓心脉宁”等近百个品种二次开发获得重点扶持。省科技厅将不断提升现有平台的服务水平，为创建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四、关于“创新人才激励政策，形成人才聚集效应”的建议。

省人社厅起草印发了《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若干政策措施（2.0版）》（吉发〔2021〕3号）《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服务乡村振兴的政策措施的通知》（吉办发〔2021〕18号），对现有人才政策全面换挡升级。在贯彻落实人才政策的过程中，省人社厅实施“缺人才找人社、想就业找人社”服务创新工程，并开通“96885”人社服务热线，在省内各地区专门设立人才“综合服务窗口”、通过人社服务热线，拉近与人才的沟通距离，为人才提供专项服务、转办落实人才激励待遇。下一步，将按照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建机制、优政策、抓关键、促落实，全力优化我省人才发展环境。加大对“六新产业”、“专精特新”、“四新设施”等领域创新创业的人才扶持力度，优化人才资助机制，按照杰出人才、领军人才、青年人才三个层次分别资助，精准激励、导向引领；开展“柔性引才”激励计划，对用人主体柔性引进的顶尖型人才、领军型人才及团队组建创新平台，对其在场地、设备、研发、薪酬奖励等方面的投入，按照比例给予资金补助。

感谢您对我省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关心和支持，希望继续对我省医药健康产业给予高度关注，不断提出好的建议，为积极推进医药强省建设做出贡献。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6月28日